

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60 宜蘭市負郭路 21 號
聯絡人：楊家瑋
電話：(03) 932-0876
傳真：(03) 932-0834
電子信箱：ilta@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宜縣教師會字第 990047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建請 貴府於各校課程計畫送審時審查期末定期考查日期，請 查照。
說明： 貴府規定：「各校期末定期考查，統一訂定學期結束前 5 個上課日開始辦理，實施日期由各校依相關校內會議定之。」除於期末時再度提醒各校上開規定外，建請 貴府於每年課程計畫送審時即進行各校期末定期考查日期審查，避免學校未依規定而需於期末緊急調整考查日期，進而影響學生學習、教師教學與校務運作之情事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

副本：本會、本會理監事、本會所屬學校教師會及分會

理事長



鄭嘉偉